

中共江苏大学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党办发〔2018〕14号

关于召开2018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及 传达学习全国“两会”精神大会的通知

全校各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十九届中央纪委二次全会、省纪委有关会议、全国全省教育系统2018年全面从严治党工作视频会议精神，以及全国“两会”精神，经研究，决定召开2018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及传达学习全国“两会”精神大会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议时间

3月30日（星期五）下午1：30。

二、会议地点

会议中心第一报告厅。

三、出席对象

全体校领导，校党委委员、校纪委委员，全体中层干部（含正、副调研员），各民主党派负责人，全体专兼职纪检监察干部。

四、会议要求

1. 请与会人员妥善安排好工作，准时出席。原则上不得请假，如有特殊情况请填写请假人员备案表（见附件），办理请假手续，并于3月29日上午下班前报送党办。

2. 请与会人员随身携带校园一卡通刷卡签到。

附件：请假人员备案表

党委办公室
2018年3月27日

附件

请假人员备案表

会议名称：2018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及传达学习全国“两会”精神大会

单位：_____

序号	姓名	职务	请假原因

校领导签字：_____ 年 月 日

注：正处职干部请假，须经党委主要领导同意；其他参会人员请假，须经分管（联系）校领导同意。请将此表送党办101室。